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17家销售机构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19年5月20日起,本公司将增加上述销售机构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6859	易方达汇添养老目标日期2033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2	006860	易方达汇添养老目标日期2038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特别提示:上述基金处于封闭期暂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开放相关业务的具体情况本公司将另行公告。养老目标基金名称中包含“养老”字样,但并不代表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在目标日期之前(含该日),上述基金对于每份份额设定三年(一年按365天计算)最短持有期限,当投资者持有时间大于等于三年(一年按365天计算)则可以赎回。敬请投资者关注持有份额的到期日,并根据自身年龄、退休日期和收入水平进行投资。

- 安信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08号中国凤凰大厦1栋9层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联系人:陈剑虹  
联系电话:0755-82825551  
客户服务电话:95517  
传真:0755-8258355  
网址:www.esence.com.cn
- 大同证券  
注册地址:大同市城区迎宾街15号桐城中央21层  
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长治路111号山西世贸中心A座F12、F13  
法定代表人:董祥  
联系人:薛津  
联系电话:0351-4130322  
客户服务电话:4007121212  
传真:0351-7219891  
网址:www.dtsbc.com.cn
- 东北证券  
注册地址:长春市生态大街6666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生态大街6666号  
法定代表人:李福春  
联系人:安岩岩  
联系电话:0431-85096517  
客户服务电话:95360  
传真:0431-85096795  
网址:www.nesc.cn
- 东海证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8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赵俊  
联系人:王一彦  
联系电话:021-20333333  
客户服务电话:95531;400-8888-588  
传真:021-50498825  
网址:www.longone.com.cn
- 东吴证券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办公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法定代表人:范力  
联系人:陆晓  
联系电话:0512-62938521  
客户服务电话:95330  
传真:0512-65588021  
网址:www.dwzq.com.cn
- 广发证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孙树树  
联系人:黄岚  
客户服务电话:95575或02095575  
网址:www.gf.com.cn
- 国联证券  
注册地址:江苏省无锡市太湖新城金融一街8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无锡市太湖新城金融一街8号国联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姚志勇  
联系人:祁昊  
联系电话:0510-82831662  
客户服务电话:95570  
传真:0510-82830162  
网址:www.gbc.com.cn
- 恒泰证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东君座D座光大银行办公楼14-18楼  
办公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街满世书香苑办公楼7楼  
法定代表人:庞介民  
联系人:熊丽  
联系电话:0471-4972675  
客户服务电话:4001966188  
网址:www.cnht.com.cn
- 华安证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  
法定代表人:章宏韬  
联系人:范磊

联系电话:0551-65161821  
客户服务电话:95318  
传真:0551-65161672  
网址:www.hzq.com  
10. 联讯证券  
注册地址:惠州市江北东江三路55号广播电视新闻中心西面一层大堂和三、四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2002号中广大厦北楼10楼  
法定代表人:徐刚  
联系人:彭莲  
联系电话:0755-83331195  
客户服务电话:95564  
网址:htp://www.lxsec.com  
11. 上海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213号7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四川中路213号久事商务大厦7楼  
法定代表人:李俊杰  
联系人:邵珍珍  
联系电话:021-53686888  
客户服务电话:4008-918-918  
传真:021-53686100;021-53686200  
网址:htps://www.shzq.com/  
12. 银河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联系人:辛国政  
联系电话:010-83574507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或95551  
传真:010-83574807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 中信建投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权鹏  
联系电话:010-85130588  
客户服务电话:95587或4008-888-108  
网址:htp://www.cs108.com/  
14. 中信证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王一通  
联系电话:010-60838888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传真:010-60836029  
网址:www.cs.ecitic.com  
15. 中信证券(山东)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28号龙翔广场东座5层  
法定代表人:姜晓林  
联系人:焦娟  
联系电话:0531-89606166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传真:0532-85022605  
网址:htp://sd.citics.com/  
16. 中原证券  
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  
办公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19楼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联系人:程月梅 李盼盼 党静  
联系电话:0371-69099882  
客户服务电话:95377  
传真:0371-65588999  
网址:www.ccnew.com  
17. 中信期货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14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联系人:刘宏宏  
联系电话:010-6083 3754  
客户服务电话:400-990-8826  
传真:021-60819988  
网址:htp://www.citicsf.com/  
18.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目标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601607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编号:2019-039  
债券代码:155006 债券简称:18上药 01

##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药品GMP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医药”或“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上药第一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药一生化”)收到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GMP证书》,证书编号为SH20190017。

- GMP证书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上海上药第一生化药业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川川路1317号  
认证范围:小容量注射剂(3号线)  
有效期至:2024年3月12日
- 该GMP涉及的生产情况  
该《药品GMP证书》认证车间1个,为一车间。本次仅为GMP证书更新,无改造情况。

序号	生产线名称	年产能	代表品种
1	3号线	6390支	丹参酮IIA磺酸钠注射液等

### 三、同类产品的市场情况

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治疗领域或功能主治	剂型	主要生产厂家	市场同类产品情况(注)
丹参酮IIA磺酸钠注射液	化药药品	冠心病、心绞痛、心肌梗塞的辅助治疗。	注射剂	上海上药第一生化药业有限公司	IQVIA数据显示,2018年丹参酮IIA磺酸钠注射液全国总销量10992万支,上药第一生化独家。

数据来源:IQVIA是全球领先的医疗战略研究服务提供商。  
四、对上市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上药一生化通过GMP认证并获得新版GMP证书,不会对上海医药及其控股子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产生重大影响,获得药品GMP证书有利于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和生产能力,满足市场需求。

但由于医药行业的固有点,产品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市场环境、行业政策、环保因素、供求关系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607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编号:临2019-040  
债券代码:155006 债券简称:18上药 01

##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今日,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医药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批复》(沪国资委分配[2019]94号),主要内容如下:

- 原则同意《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请按有关规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如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请公司按照上述文件要求,严格执行授予和行权条件,健全绩效考核体系,强化责任约束监督机制,合理调控激励收益水平。
- 请公司切实加强加强对上海医药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动态管理,并将激励计划每期推进情况和上市公司股本总额、国有控股持股比例变化情况及及时报我委备案。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尚需公司董事会以及A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后续相关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682 证券简称:南京新百 公告编号:临2019-029

##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有关收购资产事项二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的《关于对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有关收购资产事项的二次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1068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函件全文如下:

-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6日,你公司提交对我部前期有关收购资产事项问询函的回复公告。经事后审核,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7.1条等有关规定,现请你公司进一步落实并披露以下事项。  
一、问询函回复披露,南京元合鑫地产经纪公司与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南京元合鑫就南京三胞医院股权事项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代持安排。此外,标的公司徐州三胞医院的法定代表人袁亚涛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袁亚非为堂兄弟关系。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前期未对上述关联关系和股份代持事项进行披露的原因,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信息披露是否真实、准确、完整,是否存在其他需要补充更正的情形。
- 二、问询函回复披露,公司收购标的资产少数股权,可减少上市公司在建设期的投入,以把控该投资事项的后续进展对公司经营与资金的影响,降低上市公司的现金流压力与投资风险。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对徐州三胞医院的具体投资计划;(2)未来12个月内是否存在进一步收购标的公司剩余股权的安排。
- 三、问询函回复披露,2019年2月,三胞国际医疗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南京三胞医院的100%股权转让给南京元合鑫,转让价格为1.49亿元。同时,本次标的公司20%股权的转让价格为1.5亿元。价格出现差异的主要原因系为了代持安排,交易双方并未考虑相关资产的实际价值及其他因素。请你公司向相关方核实并披露:(1)股份代持协议的主要条款,说明股权转让定价依据及商业考虑;(2)本次公司收购价格远高于前次控股股东出售价格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3)前次股权转让是否以南京新百后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002933 证券简称:新兴装备 公告编号:2019-040

##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一)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5月16日(星期四)下午14:00开始,会期半天。  
(2)网络会议时间:2019年5月15日至5月1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5日下午15:00至5月1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益联文创基地C区会议中心(5号楼一层)
  -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戴岳先生
  -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19人,代表股份68,365,06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257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60,873,93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1.8738%。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7,491,13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3836%。  
3.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2,129,50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814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15,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129%。  
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2,114,40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8018%。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8,357,7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3%;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122,2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572%;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述职报告,并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职。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8,357,7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3%;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122,2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572%;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8,357,7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3%;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122,2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572%;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8,357,7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3%;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122,2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572%;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8,357,7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3%;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122,2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572%;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306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2019-043

债券代码:113510 债券简称:再升转债

转股代码:191510 转股简称:再升转股

##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5元
  - 每股转增股份0.3股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9/5/22	—	2019/5/23	2019/5/24	2019/5/23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2019年5月8日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 发放对象:2018年年度  
2. 派对象:  
截至实施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三、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540,626,643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3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1,093,996.45元,转增162,187,993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702,814,636股。  
三、相关日期  
四、分配、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相应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2018年权益分派无自行发放对象。  
3. 扣税说明:  
(1)对于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的现金红利,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者,按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对个人转让1年以上(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待个人转让股票时,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款项当日依法在规定期限内自行申报税务并申请退税,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该股计税所得额,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即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135元。

-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由,由本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人民币0.135元。如认为取得该股的红利人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实际取得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 (4)其他机构投资者为法人股东,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该类股东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的相关规定在所得发生地自行缴纳现金红利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5元。

- (5)本次转增股本的资本公积金来源为股本溢价发行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本次转增股本不扣税。

- 五、股本结构变动表  
单位:股

同意68,112,4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6305%;反对252,59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69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6,9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1382%;反对252,59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86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19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8,357,7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3%;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122,2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572%;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8,357,7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3%;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122,2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572%;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董事会基金并制定〈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基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8,357,7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3%;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122,2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572%;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8,357,7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3%;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122,2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572%;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8,357,7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3%;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122,2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572%;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陈昊、侯家豪  
(三)结论性意见: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有关董事签字确认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7日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7日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7日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7日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7日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7日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7日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7日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7日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7日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7日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7日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7日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7日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7日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7日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7日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7日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7日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7日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7日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7日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7日

##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煜基金”)签署的相关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自2019年5月20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基煜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等业务。

- 一、适用基金:
  1. 国寿安保现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001096)
  2. 国寿安保鑫禧纯债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001931)
  3. 国寿安保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932)
  4. 国寿安保添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4772)
  5. 国寿安保添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4773)
  6. 国寿安保华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683)
  7. 国寿安保瑞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8002)
-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 (一)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369  
公司网址:www.jiyufund.com.cn
  - (二)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58-258;  
公司网址:www.gsfd.com.cn
- 风险提示: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注意基金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七日